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修學院畢業生離校手續單

								年	- 月	日
女	生 名		學號		性別		身 分 證 統一編號			
功	E 級	成人教育研究所	組織發	餐展與領導碩士在職專	·班	入		年	月	
離校後通訊處						電 言	舌			
給學校的建議						E-Mail				
指導 教授			所 系 辨公室	繳交畢業論文		所 長 系主任				
圖 書 館		一、繳交畢業論文精裝一冊。二、本校書籍之歸還及逾期罰款之繳清。三、館際合作書籍之歸還及費用之繳清			校友	尤業輔導處 服務組 大樓7樓)	لين			
進修學院	教務組	1.繳交學生證(打洞不收回)、畢業論文平裝一冊及 二吋戴帽正面學位照片一張。 2.三年級畢業生離校手續,請於 6 月起始可辦理			月	HI	學院給證日 手續完成,於		年 上(不含例假日	月)
			領證	□ 親自領取並請確認	忍(請與收付	件承辦人約	定時間)	年	月	日 時
	綜 合 服務組		方式	■ 郵寄地址: (免付費掛號郵寄,請申請人	、填寫信封)					
供	一、研究生須於辦妥離校手續,繳回本單後,始發給證明文件。 二、研究生畢業時應至進修學院教務組繳交畢業論文平裝一冊及二吋戴帽正面學位照片一張;並至圖書館網頁之碩博士論文系統完成論文摘要建檔及電子檔上傳 待審核通過後攜審核通知書、國家圖書館授權書(有授權才要)及精裝論文一冊至圖書館一樓櫃檯繳交。 三、請至實習與就業輔導處校友服務組網站登錄 (http://adm04.nknu.edu.tw/alum)新增校友資料)。 四、證書發放與離校手續相關規定: 甲、夜間班及週末班研究生每年發證六次:分別為一月、五月、六月、七月、十一月及十二月(證書登載月份)。一月三十一日前完成論文口試者視同上學對 畢業(證書日期為十一月、十二月及一月),七月三十一日前完成論文口試者視同下學期畢業(證書日期為五月、六月及七月)。夜間班及週末班研究生									
	-	₹期班及者週班研究生母年被證七 −個月內辦妥離校手續;否則以次 三十一日前)辦完離校手續;逾期 :	一個證書登	載月份為證書日期。 暑期 3	E及暑週班码	开究生合乎	畢業資格且完	成口試者須於		